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工作职责

在学校党委行政的领导下，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，制定学校学生工作计划并组织贯彻执行；制定学生教育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，并组织实施；组织开展德育科学研究，召开学生工作研讨会，研究大学生工作中的新情况、新特点、新规律，调查研究学生的思想动态和行为动态，总结学生工作经验，做好学生管理工作。

开展树德立魂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，建立和维护大学生德育网站，指导和检查各系学生工作，对学生开展新生入学教育、形势政策教育、品德教育、纪律教育、安全教育、法制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和毕业生教育等思想教育活动；组织大学生社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指导创建文明宿舍，文明社区；加强网络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，建设易班中心，组织实施学生工作信息化、科学化管理，维护学生基本信息数据库；

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，组织辅导员参加各类专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，提高辅导员队伍的专业化和职业化水平。

建立并不断完善学生奖励机制，组织各类评比，评审各类学生奖学金，表彰学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；负责经济困难学生助学体系的建设和管理，组织实施学生国家助学贷款、社会助学、减免学费、临时性困难补助的审批；组织学生勤工助学等社会实践活动。

指导共青团、学生会、学生社团工作，制定年度学生军训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；组织大学生征兵工作、义务献血工作、红十字会工作；参与指导毕业生就业工作，积极开展毕

业生职业道德和文明离校教育，协调相关部门办理毕业生离校手续；进一步发展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，重点开展学生心理健康调研，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；指导处理学生工作中的各类突发事件，维护学校和社会的稳定。

完成学校党委和行政交办的其它各项工作。